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AL GOLD MINING LIMITED

瑞 金 礦 業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

澄清公佈

茲提述瑞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之公佈，其內容有關授出購股權(「購股權公佈」)，以及由二零一四年三月至十一月的九個月期間每月刊發之本公司月報表(統稱「該等月報表」，個別稱為「月報表」)。

誠如購股權公佈中所披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授出之購股權的有效期間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6,930,000份已授出、已歸屬但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已於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到期後失效，此理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之月報表上報告，但無意地有所遺漏。因此，刊載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十一月的九個月期間每月之該等月報表中第III節(已發行股本變動詳情)下「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的發行人新股份數目」一欄下之數字應據此減少6,930,000。

以上澄清並不影響二零一四年三月至十一月九個月期間每月刊發的該等月報表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而經修訂該等月報表於本公司網站(www.realgoldmin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瑞金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陸田俊

內蒙古赤峰市，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陸田俊先生(主席)、馬文學先生、崔杰先生及李慶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小平先生、趙恩光先生及楊以誠先生。